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经理恢复履行职责的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鹏华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尊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李政女士已结束休假，于2022年10月10日起恢复履行基金经理职务。

上述事项将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日

鹏华双季享18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10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双季享18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双季享180天持有期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4315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鹏华双季享18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鹏华双季享18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2年10月11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年10月11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年10月11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鹏华双季享180天持有期债券A	鹏华双季享180天持有期债券C
下属份额类别的基金代码	014315	014316
该份额类别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该份额类别的限制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200,000	200,00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鹏华双季享18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自2022年10月11日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设置为人民币20万元，如某笔申请将导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金额超过人民币20万元（不含2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该笔申请。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自2022年10月11日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设置为人民币20万元，如某笔申请将导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金额超过人民币20万元（不含2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该笔申请。

（2）在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或调整本基金上述业务限制，基金管理人届时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h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0日

关于兴全恒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接受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申请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10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全恒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全恒裕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98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兴全恒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兴全恒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2年10月10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年10月10日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兴全恒裕债券A	兴全恒裕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985	01211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1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10,000.00

注：自2022年10月10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接受本基金A类份额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累计金额超过10万元的申请，有权拒绝接受本基金C类份额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累计金额超过1万元的申请；A类份额和C类份额分别判断。对于投资者提交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资产运作情况进行评估。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 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日期，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2 除有另行公告外，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2.3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678-0099（免长话费）、021-38824536，或登陆网站http://www.xqfunds.com获取相关信息，也可通过在线客服直接咨询或转人工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0日

关于富国中证500ESG基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富国中证500ESG基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富国中证500ESG基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富国中证500ESG基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扩位简称：500ESGETF

基金代码：561150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年7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如存在连续30、40、45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或不满200人的，基金管理人就基金合同可能出现终止事由发布提示性公告；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截至2022年9月29日，本基金已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 万元，特此提示。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0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债券优化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10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信证券债券优化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	中信证券债券优化
基金主代码	9300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中信证券债券优化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中信证券债券优化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琦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田宇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曹霞
	罗翔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琦
任职日期	2022年10月11日
证券从业年限	18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3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02年12月加入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从事投资分析工作，2006年5月加入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部，目前为中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董事总经理、研究部负责人。长期从事股票研究和投资，具备丰富的投资研究经验。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900011	中信证券红利价值一年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9-10-22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曹霞
离任原因	工作调整
离任日期	2022年10月11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罗翔
离任原因	工作调整
离任日期	2022年10月11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告所述的“基金经理”即中信证券债券优化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本公告所述的“基金”也包括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完成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产品。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日

九泰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10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九泰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九泰日添金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184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九泰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九泰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关于2022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证监办发〔2021〕93号）及相关法律法规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22年10月10日	
	恢复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年10月10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年10月10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基金分级类别的基金简称		九泰日添金货币A	九泰日添金货币B
下属基金分级类别的交易代码		001842	001843
该基金分级类别是否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证九泰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平稳运行，保护投资者利益，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发布了《九泰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自2022年9月29日(含2022年9月29日)起暂停九泰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A类和九泰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B类（以下统称“本基金”）在代销渠道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22年10月10日（含2022年10月10日）起恢复办理本基金在代销渠道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jtamc.com）查询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28-0606）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揭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0日

关于国泰瑞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国泰瑞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22年10月1日于证监会指定媒介及本基金管理人网站刊登了《国泰瑞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现就此次国泰瑞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期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办理时间提示如下：

本基金第十二个封闭期为2022年7月7日（含）起至2022年10月9日（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2年10月10日（含）至2022年10月19日（含）期间的工作日，本基金接受投资者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申请。自2022年10月20日（含）起至2023年1月19日（含）止，为本基金的第十三个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或其他业务。

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

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请各位投资者留意。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0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二次召开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已分别于2022年9月30日、2022年10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eid.csrc.gov.cn/fund）发布了《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二次召开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二次召开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已以通讯方式组织召开了投票期间自2022年5月10日起至2022年6月28日17:00止的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下简称“第一次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修改投资范围并修订基金合同、调整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由于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未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规定的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有效条件，故该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能成功召开，详情请阅本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发布的《关于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二次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下简称“本次大会”或“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同一议案，即《关于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修改投资范围并修订基金合同、调整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仍为2022年5月10日（第一次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该日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权参与重新投票。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2年10月1日起至2022年11月1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通讯表决票的送达地点：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37楼

邮政编码：518017

联系电话：0755-21912059

收件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开发部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二次召开）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修改投资范围并修订基金合同、调整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一）。

对上述议案的说明及《基金合同》的详细修订内容请参见附件四《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及赎回费率调整的说明》。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2年5月10日（第一次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权益登记日当天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注：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表决票或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nffund.com)下载并打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自2022年10月1日起至2022年11月1日17:00止的期间内（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挂号信的方式送达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二次召开）表决专用”。

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4、授权的确定原则

（1）直接表决优先规则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授权委托，又存在直接投票表决，则以直接表决为有效表决，授权委托无效。

（2）最后授权优先规则

如果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不同时间多次进行有效授权，无论表决意见是否相同，均以最后一次授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托有多次，不能确定最后一次授权的，按以下原则处理：若多次授权的表决意见一致的，按照该表决意见计票；若多次授权但授权意见不一致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投弃权票。

5、根据第一次持有人大会的相关公告，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第一次持有人大会中所投的有效表决票在本次大会仍然有效，但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进行投票的，则以最新的有效表决票为准。

6、根据第一次持有人大会的相关公告，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第一次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做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的表决截止日期（即2022年11月1日）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表决权

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填、多填、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日所填写的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确定原则见“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中相关说明。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三分之一（含三分之一）；

2、《关于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修改投资范围并修订基金合同、调整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

3、直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他人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提交的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受托出席会议者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授权委托书等文件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公告的规定，并与登记机构记录相符；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32-42楼

法定代表人：周易

成立时间：1998年3月6日

电话：（0755）82763888

传真：（0755）82763889

2、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构：深圳市深圳公证处

公证员：丁青松、卢润川

联系方式：（0755）83024185、（0755）83024187

4、见证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八、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

3、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日

附件一：

关于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修改投资范围并修订基金合同、调整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

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对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修改投资范围，在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中增加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删除中小板、权证，并相应调整投资策略、投资限制、估值方法、费用收支、信息披露等相关内容。此外，本基金管理人拟对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进行调整。

本基金需对《基金合同》和《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四：《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及赎回费率调整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提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基金管理人据此落实相关事项，并授权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做相应调整。具体安排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经参加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本议案如获得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批准，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本议案及《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及赎回费率调整的说明》对《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进行修改，并在调整前披露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同时基金管理人在调整前，将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授权，制订相关调整实施安排规则并提前公告。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二：

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二次召开）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称			
证件类型	□ 身份证 / □ 营业执照 / □ 其他（请填写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修改投资范围并修订基金合同、调整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1.因公证工作的需要，请您准确填写联系电话； 2.请以打“√”方式选择表决意见； 3.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4.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 5.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6.本表决票可从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官网网站下载，从网站上剪裁，复印或按此格式打印； 7.第一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期间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有效表决继续有效。但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进行投票的，则以最新的有效表决为准。			

附件三：

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二次召开）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	
授权人名称	
授权人证件类型	□ 身份证 / □ 营业执照 / □ 其他（请填写证件类型）：
授权人证件号码	
授权人联系电话	
授权事项	兹委托先生/女士/机构（证件号码：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以2022年11月1日为投票截止日日以通讯会议方式二次召开的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全权代为行使本人/本机构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所有议案的表决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为委托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至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结束之日止。本授权不得转授权。
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1.因公证工作的需要，请您准确填写联系电话； 2.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期间，您曾经委托过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则其授权无效； 3.此授权委托书通过剪裁、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并在填写完整且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以自行制作符合法律规定及基金合同要求的授权委托书； 4.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第一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做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	

附件四：

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合同修改及赎回费率调整的说明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的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7年9月8日成立。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本基金拟修改投资范围，在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中增加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删除中小板、权证，并相应调整投资策略、投资限制、估值方法、费用收支、信息披露等相关内容。需修改的合同条款列示如下：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部分前言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下简称“《合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七、本基金可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可能存在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等转融通业务特有风险。
第二部分释义		62、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指基金以一定的费率通过证券交易所或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指定的证券公司（以下简称证券公司）出借证券给融券机构，并收取借券费用及相应税款和证券交付费用的业务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一、基金管理人 （二）基金管理人的权利与义务 （13）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为基金的利益依法为基金进行融资；	一、基金管理人 （二）基金管理人的权利与义务 （13）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为基金的利益依法为基金进行融资融券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第十二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目标ETF基金份额、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此外，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少量投资于非成份股（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二、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目标ETF基金份额、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此外，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少量投资于非成份股（包括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规定可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三、投资策略 （一）资产配置策略 为实现紧密跟踪标的指数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将以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90%的资产投资于目标ETF。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少量投资于非成份股、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后续投资策略）	三、投资策略 （一）资产配置策略 为实现紧密跟踪标的指数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将以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90%的资产投资于目标ETF。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少量投资于非成份股、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八）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投资策略 本基金作为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时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和比例内，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稳健原则，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以提高投资效率及进行风险管理。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时，本基金将从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中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票作为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对象，为等为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增厚投资收益。 本基金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应综合考虑市场情况，撮合出借证券将潜在风险、出借期限成